

《穿越聖經》

路加福音（22）浪子回頭的比喻（路 15:11-19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路加福音 14:7-15:10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路加福音 14:7-35 繼續講述耶穌在那個法利賽人的首領家坐席時發生的事情，內容涉及耶穌對客人和主人的教導、有關大筵席的比喻、作門徒的代價，以及失味之鹽的比喻。

在法利賽人首領的家裡，耶穌的教訓分為兩點：對於賓客，耶穌告訴他們不要爭坐首位，因為在神的國度裡，服事遠比地位更重要；對於主人，耶穌告訴他們不要以勢利眼光去請客，因為神的國度是開放給每一個人的，特別是那些永遠不能回報的人。這兩項教導對於今日的教會同樣適用。

同席有一個人對耶穌說：“在神國裡吃飯的有福了！”這個人雖然看到了神國度裡的榮譽，但卻不知道如何進去。耶穌講了有關大筵席的比喻，顯明人們常常拒絕神的邀請，因為他們總是忙著自己的事情，推託沒時間。做生意、結婚、財富等，所有這些理由看似合情合理，但實際上都是拒絕或拖延回應神的邀請。神的邀請是人生中最重要的事情。親愛的聽眾朋友，你是否用各種藉口逃避神呢？你要當心，機會可能稍縱即逝，一去不返。

耶穌告訴同行的眾人，作門徒是需要付上代價的。耶穌的聽眾清楚知道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是什麼意思。當羅馬人把犯人帶到刑場時，該犯人要被迫背著自己將要被掛在其上的十字架。這要顯明他屈服於羅馬統治之下，也警告圍觀的人，起到殺一儆百的作用。耶穌用這個教導叫群眾認真思想，是捨棄一切跟隨祂，還是走回頭路？跟隨基督，就意味著要完全順服主耶穌，那怕是死，也要服從。

一個樓宇建設者如果沒有計算成本，或者錯誤估算費用的話，樓房可能開工不久就得停工，甚至半途而廢。你的基督徒生命是否只持續了一半，後來由於你沒有計算獻身耶穌的代價，而選擇放棄了呢？基督徒可能會遭遇失去社會地位或財富的危險，他或許要放棄對自己的時間、金錢或職業的掌控權；他可能會被不信的人恨惡、與家人隔絕，甚至遭受逼迫或被殺。跟隨主耶穌並不等於可以享受一帆風順的安逸生活。我們必須仔細計算作基督門徒的代價，好讓我們知道自己在做什麼，免得日後被引誘偏離神的道，甚至走回頭路。

鹽會失去味道。當礦鹽濕了，鹽分流失後又變乾時，便只剩下沒有味道的渣滓。許多基督徒與世界融合，不肯付出代價為基督站起來。但耶穌說，假如基督徒失去了他獨特的鹹味，便會變得一無是處，毫無價值。正如鹽可以調味和保鮮食物一樣，我們也要做光做鹽，保存世上美好的事物，免得遭受破壞，並且為生命帶來新的味道。這需要計劃，忠心地為基督的國度犧牲，還要堅定不移地獻身於神的國度。要有鹹味是不容易的，但基督徒若沒有這個功效，便不能在世上代表基督，為主作見證，並引領人歸信主耶穌。

路加福音 15:1-10 記載了主耶穌講了兩個比喻，分別是迷失的羊，和錢幣失而復得。

法利賽人不能容忍耶穌破壞他們的規矩，因此當稅吏和罪人接近主耶穌的時候，這些宗教領袖開始憂心起來。法利賽人和文士常常謹慎地按照字面意思死守律法，事實上，他們所定的

規矩更嚴於律法；相反，耶穌並不重視表面的潔淨概念，祂主動摸麻瘋病人，不行法利賽人所規定的洗手禮儀，更和罪人在一起，因為主來是要把救恩帶給罪人，顯明神對世人的大愛。

牧人撇下九十九隻羊去找那一隻迷失的小羊，這似乎很愚蠢，但神對每個人的愛是何等的長闊高深，以至於祂要逐一尋找每一個誤入迷途的罪人，並在找到的時候大大地喜樂。耶穌跟罪人在一起，是因為祂要找尋迷路的小羊，就是到那些被認為是已經沒有希望的罪人那裡，把神國的福音帶給他們。

當時的婦女收到十塊錢作為結婚禮物，這些錢與結婚戒指一樣具有感情價值，失去了一塊錢是叫人心疼不已的。正如一個婦人會因為找回她所失去的一塊錢而歡天喜地一樣，天使也會因為一個罪人悔改而歡喜快樂。對神而言，每一個人同樣珍貴，神因每一個失喪的兒女而傷心，也因找到祂的一個兒女，並將其帶進神的國而喜樂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查考與分享路加福音剩下的內容，這是一個有關浪子回頭的比喻。我先前提到過，路加是位醫生，也是位科學家、藝術家。只有他記載了主耶穌所講的這個精彩的比喻，其他福音書的作者都沒有提及。與前兩個比喻一樣，浪子的比喻描述了神尋找罪人的大愛，但在結構上有所不同。浪子的比喻分為兩個部分：第一部分講述神找回遺失的小兒子而大大喜悅；第二部分講述大兒子的冷漠態度。

路加福音 15:11 記載：“耶穌又說：‘一個人有兩個兒子。’”

一開始，我們的主已經把背景畫好了。我們在此看到一個可愛的家，因為這家代表天父的家，所以是一個榮耀的家。這個家中充滿了溫馨、喜樂和濃濃的愛。在這個家中有個特別的人，就是我們的父神。這位父親有兩個兒子，其實他的兒子很多，這兩個只是代表。這兩個男孩，一個是大兒子，另一個是小兒子。我們看到這個可愛的家，門口站著父親和兩個兒子。現在讓我們看主要在這幅圖畫上加點什麼。

路加福音 15:12-13 記載：“小兒子對父親說：‘父親，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。’他父親就把產業分給他們。過了不多幾日，小兒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來，往遠方去了。在那裡任意放蕩，浪費資財。”

這個可愛的家有著世人所渴望的愛、喜樂、親情和舒適，但是這個小兒子卻有一個奇怪的想法。他說：“我討厭管教，我不喜歡這裡，我要展翅高飛。我看膩了這片大草原，遠遠的那片草原看來比這裡的更好。”不知道為什麼，對我們來說，別人家的草原總是比自家的好。小兒子從家往外看，說：“如果我能靠自己到那邊去，該有多好啊。”他不喜歡待在家裡，和父親發生了爭吵，關係鬧僵了，於是父親把財產分了給兒子。小兒子離開時，口袋裡裝滿了錢，那不是他自己辛苦工作賺來的錢。他所擁有的每一分錢，都是父親給他的，並不是靠他自己的能力，也不是憑藉他自己的小聰明，更不是通過他辛勤勞作得來的。他口袋裡有錢，是因為他有一個慷慨的父親。於是小兒子離開家，獨自一人到遠方去了。

現在場景換了，我們要換上另外一幅圖畫，那是個遙遠的地方。小兒子終於明白什麼是世人所追求的快樂，他到處玩樂，他有的是錢。當他有錢的時候，他就可以結交各類的酒肉朋友。就這樣，小兒子花天酒地地度過了一段日子，在那遙遠的異國他鄉盡情享受罪中之樂，日子就這樣一天天過去了。我們的主沒有詳細告訴我們，這個小兒子做了什麼事。終於有一天，小兒子享樂的日子結束了，他把手伸進口袋裡，發現已經沒有錢了。

路加福音 15:14 記載：“既耗盡了一切所有的，又遇著那地方大遭饑荒，就窮苦起來。”

不僅小兒子的經濟狀況出了問題，就連這地方的景況也變得堪憂。以前小兒子認為這裡的草原比家鄉的草地更綠，現在這片草原已經乾枯了。這個地區正在鬧大饑荒，小兒子不知道該怎麼辦。事實上他是不敢回家。現在他已經走投無路了，因為他跌到了人生的穀底。他連一份工作也找不到，已經囊中羞澀，無法維持生計。他去找以前的酒肉朋友，對他們說：“你們還記得我嗎？你們以前常來參加我舉辦的宴會，我們常在一起吃飯，以前都是我買單，我請你們喝酒，替你們找玩伴；你們還記得我嗎？現在我什麼都沒了，如果你們手頭不方便借錢給我的話，就給我找份工作吧。”這些酒肉朋友說：“對不起，你說你現在沒錢了嗎？那麼我們的關係也到此結束了，我們對你已經沒興趣了，請便吧。”

小兒子到處找人幫忙，他終於發現在這裡沒有真正的朋友，最後只好來到一個小地方，找到一戶養豬的人家，小兒子對養豬的人說：“我想找個工作。”這個人說：“我沒有辦法付你薪水。我們現在手頭很緊，如果你不嫌棄住在豬圈裡，吃是沒有問題的。”這就是重點，小兒子已經淪落到這個程度了。

我們的主說：“這個人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饑。”每一個以色列人，不管是法利賽人還是稅吏，當他們聽到主耶穌說這個比喻時，都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氣，因為希伯來人不可能走到這個程度，不可能和豬有關連，摩西律法是不允許養豬的。現在小兒子淪落到要和豬住在一起，真是太慘了！這就是我們要看的畫面，是一幅陰暗的圖畫。小兒子已經走投無路了。

有人會說：“這傢伙是個罪人，他快要得救了。”不是這樣子的，這裡不是講一個罪人得救的故事。當小兒子住在父親家裡的時候，他和父親有好的關係，他是兒子，這是毫無疑問的。當小兒子到遠方去，在那裡散盡他一切的財產時，他仍然是兒子的身分，這也是毋庸置疑的。當小兒子跌到人生穀底，和豬住在豬圈裡，他還是有兒子的身分。我們的主在這個故事裡告訴我們，不管小兒子淪落到什麼地步，他仍是兒子。他永遠是兒子。有人或許會說：“那麼，這就不是福音。”不，這就是福音。曾經有牧師說，當他還是孩子的時候，他是聽到這個比喻才決志信主的。所以，我們不能說這個故事沒有福音資訊。它當然有。現在讓我們一起來看這個比喻講的是什麼。這個比喻不是講一個罪人怎麼得救，而是告訴我們天父的心，天父不僅拯救一個罪人，也把犯罪的兒子找了回來，並且因此而歡欣喜樂。

路加福音 15:15-16 記載：“於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個人；那人打發他到田裡去放豬。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饑，也沒有人給他。”

對猶太人而言，豬是不潔淨的動物。申命記 14:8 說：“豬一因為是分蹄卻不倒嚼，就與你們不潔淨。這些獸的肉，你們不可吃，死的也不可摸。”放豬是被藐視的。在東部地中海沿岸，豆莢是常見的常綠喬木角豆樹的果實，主要用作家畜的飼料，除非人實在沒有可吃的，否則不會吃豆莢。浪子的悲慘境況，表明人雖然可以離開神，陶醉於世俗的享樂，但結果將是靈魂和身體無法擺脫的貧窮和空虛。

如果說這個小兒子的酒肉朋友不願意幫助他，也許你會覺得事實大概不會如此。我們的主說得非常清楚，那些過去常與小兒子花天酒地、醉生夢死的豬朋狗友不願意幫助他，因為聖經上說：“也沒有人給他。”在今天，有些基督徒和不信主的朋友交往，不信主的朋友一心想引誘這些基督徒犯罪，引導他們遠離神，但為什麼這些基督徒還把這些人當成朋友呢？信徒會這樣糊塗，以致遇人不淑，小兒子同樣也犯了這樣的錯誤。小兒子被引誘離開父家，背井離鄉，越走越遠。他認為過去和他一起尋歡作樂的人是他的朋友，但是現在小兒子發現，

這些人並不是他的真正朋友，因為“也沒有人給他。”現在我們看到的是這幅畫的陰暗面。我們要換個角度來看這幅畫的光明面。我們的主總是先畫上深色的背景，再用明亮的色彩畫出圖畫來。小兒子的罪就是陰暗的背景，他離開了父家，住在豬圈裡，和豬生活在一起，我們的主開始塗上明亮的色彩。

路加福音 15:17 記載：“他醒悟過來，就說：‘我父親有多少的雇工，口糧有餘，我倒在這裡餓死嗎？’”

小兒子終於醒悟過來。罪實在可怕，罪讓我們錯看了世界，錯看了自己，只看到今生的享樂。當我們陷在罪中的時候，什麼都看不清楚。當小兒子還在家時候，他眺望遠方，似乎一切都是那麼美好，草原是多麼的青翠，他渴望能到那邊去玩樂。但是現在他醒悟過來了。他悔悟後所做的第一件事，就是好好地想一想。他開始用他的頭腦思考，他說：“我是我父親的兒子，現在我待在豬圈和豬生活在一起。在老家的雇工過得比我還要好，而我是我父親的兒子。”當他開始這樣想的時候，他的腦筋開始清楚了。這個年輕人現在似乎變得聰明了。

路加福音 15:18-19 記載：“我要起來，到我父親那裡去，向他說：父親！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；從今以後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，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！”

現在，畫面上的色彩越來越鮮豔了，這是甜蜜家庭的圖畫，這是父親的家。在約翰福音 14:2，主耶穌說：“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”。老父親自從小兒子離開家之後，每天都從窗子往外看。因為他知道，有一天小兒子會踏上歸途，一步一步地走回家。

在天父的家裡，天父一直在耐心等候著兒子的迷途知返，他說：“所有的兒子都要回家。我的兒子不喜歡豬圈，因為他沒有豬的本性。他有兒子的性情。他有我的性情，他只有待在天父的家裡才會感到快樂。每一個離家的兒子，雖然他去到遠方，住在豬圈裡，不管他有多髒，不管他有多糟，只要他是我的兒子，有一天兒子會說：‘我要起來，到我父親那裡去。’”出門在外的兒子之所以會說：“我要回到我父親的家。”因為住在大房子裡的人是他的父親。豬愛豬圈，它們不會到父親的家。惟一想要回到父家的就是兒子；有一天兒子會說：“我要起來，到我父親那裡去。”

小兒子在異國他鄉經歷的這次饑荒，實際上是一個化了裝的祝福。饑荒叫小兒子學會思考。他記起父親的雇工遠比他生活得體面舒適，他們有豐盛的口糧，而自己卻因饑餓而漸漸衰殘。想到這裡，小兒子決定要有所行動。他決意回到父親那裡去，悔改、承認自己的罪，並尋求父親的寬恕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下次節目，我們會繼續研讀這個比喻的下半部分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